

【发布单位】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 
【发布文号】保监国际〔2008〕1124号  
【发布日期】2008-08-25  
【生效日期】2008-08-25  
【失效日期】-----  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  
【文件来源】[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](#)

##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开业的批复

（保监国际〔2008〕1124号）

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关于广东分公司开业的申请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公司管理条例》及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批准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开业。

二、经审查，田所满夫、大前裕志符合《保险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》的有关要求，核准田所满夫担任你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资格，核准大前裕志担任你公司广东分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。

三、该分公司仅限于在广东省行政辖区内经营业务，业务范围由你公司在核准的业务范围内授权决定。

四、核准该分公司的办公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233号中信大厦5903B-05单元。

五、该分公司应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公司管理条例》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，及时上报经营情况报表和其他要求报送的材料。

六、请持此批复到广东保监局领取《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》，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有关工商登记手续。

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 
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五日

说明：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[关于我们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广告报价](#) | [诚聘英才](#) | [法律公告](#)

京ICP备05029464号 | [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\(0108276\)](#)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